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以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包括各自相關附註)一併閱讀。以下討論包含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前瞻性聲明。本集團的實際業績及部分事宜的時間可能與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該等前瞻性聲明的預測存在重大差異。基於各種因素，包括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及其他部分所述者，本集團的實際業績及部分事宜的時間可能與該等前瞻性聲明的預測存在重大差異。

貿易記錄

下表為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業績概要，乃摘錄自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並應與其一併閱讀。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入	1	461,715	511,799
銷售成本		(415,916)	(461,990)
毛利		45,799	49,809
銷售費用		(4,316)	(3,399)
一般及行政費用		(19,123)	(19,984)
其他收入	2	3,893	3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59,834	200
經營利潤		86,087	26,978
財務成本		(2,583)	(3,087)
除所得稅前利潤		83,504	23,891
所得稅費用		(7,004)	(6,015)
年度利潤		<u>76,500</u>	<u>17,876</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u>76,500</u>	<u>17,876</u>
經調整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收益影響後利潤		<u>16,666</u>	<u>17,676</u>

財務資料

附註：

1. 收入主要指於往績記錄期間製造、銷售及／或買賣DRAM模組、U盤、DRAM晶片及NAND閃存的收入。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的收入明細：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DRAM晶片及NAND閃存	156,598	311,032
DRAM模組	266,097	173,346
U盤	33,634	24,719
提供組裝服務	4,227	1,866
其他	1,159	836
總計	461,715	511,799

2.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的其他收入明細：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補償收入	3,120	—
貨運收入	369	101
財務收入	7	9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97	(255)
維修及測試收入	—	395
其他	—	102
總計	3,893	352

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一般因素

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已受到且本集團認為將會持續受到多種因素影響，包括下列各項因素：

全球及地區經濟狀況

本集團業務依賴於全球經濟及區域經濟以及市場狀況，特別是中國及香港的經濟狀況。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中國及香港客戶的產品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約65.2%及81.6%。另一方面，本集團收入亦受中國個人電腦普及率的影響。全球經濟的任何波動，特別是中國，或會影響本集團的收入乃至利潤。

產能

本集團產品的產能影響本集團近期的收入及收入增長。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擁有四條綜合SMT生產線，年產能約為2,900,000套DRAM模組及約900,000套USB記憶碟。倘本集團任何SMT生產線長時間停止運作，則本集團的生產設施未必能生產足夠的產品以滿足本集團客戶的訂單，因此對本集團收入造成負面影響。

原材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原材料成本乃本集團售貨成本的最大組成部份。本集團主要產品DRAM模組的最重要元件為DRAM晶片，而DRAM晶片亦為本集團主要貿易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DRAM晶片的價格趨勢整體不甚穩定。由於本集團為提高靈活性及減少對若干供應商的依賴而並無與任何DRAM晶片供應商訂立任何長期供應合約，因此DRAM晶片及其他元件市價的大幅上漲或波動或會嚴重影響本集團業績。

技術轉變

本集團經營所在市場著重行業標準、客戶需求及偏好，尤其是日新月異的技術發展。本集團DRAM模組可根據三種規格(即DDR1、DDR2及DDR3)進行大致分類，而此分類目前亦獲市場普遍接受。視乎本集團新產品的發展進程及可用性，要求改變DRAM模組規格及設計的任何技術轉變或會影響本集團收入及經營業績。

重要會計政策及估計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有關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及4。以下各段乃討論於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最主要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及判斷。

會計政策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本集團於日常營運時銷售貨品的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平值。所呈列收入金額已對銷本集團內銷售並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

當收入的數額能夠可靠地計量且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確認收入。本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及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於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時(一般指貨品交予客戶，客戶已接受產品而相關應收款項可合理收回時)確認。已收客戶就未交付貨品墊付按金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為「預收款項」。

其他收入

補償收入及其他收入於收取款項之權利獲確立時予以確認，惟有關金額可可靠地計量。組裝服務收入、貨運收入以及維修及測試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我們於結算日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僅在由於資產於初步確認後出現一項或多項事件(「虧損事件」)，且該虧損事件(或多項虧損事件)對能可靠估計的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所影響，從而出現客觀減值證據時，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方出現減值並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包括顯示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遭遇重大財務困難的跡象、違約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彼等很可能進入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可計量下跌的可見數據(如與違約相關的欠款或經濟狀況的變動)。

財務資料

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倘應收款項按浮動利率計息，則用於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的當期實際利率。在實際運作上，本集團可採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減值。

出現減值資產之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而虧損金額則於損益內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被認為不可收回時，將自貿易應收款項撥備賬撤銷。

倘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客觀上與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件(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會在損益內確認。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未計提減值為約300,000港元。

會計估計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主要須繳納香港及中國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的撥備時，本集團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均難以明確釐定最終稅務。本集團須估計是否有額外稅項將到期，從而確認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之責任。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入賬之金額不同，則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的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暫時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管理層預期未來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暫時差異時確認。當預期與原定估計存在差異時，則該等差異將會於估計改變的期間內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

存貨的估計減值

存貨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日期由管理層審閱，以確保不按高於可變現淨值的價值列賬。管理層根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估計測試存貨有否減值。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費用後的數額。

財務資料

本集團主要根據現時市況及生產與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估計製成品及原材料的可變現淨值，並於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作出撥備。該等估計會因顧客喜好的轉變及競爭對手因應嚴峻的行業週期所作的行動而產生重大變化。倘實際可變現淨值低於預期，或會作出撥備。本集團於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壞賬估計撥備

本集團根據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就壞賬作出撥備。倘有情況或狀況改變，顯示餘款可能無法收回，則會作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識別壞賬需要作出判斷及估計。倘預期的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別時，則該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變動期間的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及壞賬支出。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壞賬撥備總額為約346,000港元。倘本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發生變動，導致彼等付款能力減弱，或需作出額外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折舊

本集團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年期。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並會因技術創新及競爭對手因應行業週期所作的行動而產生重大變化。

倘可使用年期較先前所估計年期為短，則本集團將會提高折舊費用，或將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資產撇銷或撇減。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出現減值。該等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該等計算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在資產減值領域方面須作出判斷，尤其是評估：(i)是否出現事件顯示有關資產價值可能無法回收；(ii)資產賬面值是否獲得可收回款項(即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以業務持續使用資產為基礎估計的有關日後現金流量的現值淨額兩者中的較高者)的支持；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

使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適用比率折現。倘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有所變更，或會對減值測試所用現值淨額造成重大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倘在預計業績及日後現金流量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時，須在收益表作出減值支出撥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DRAM模組以及買賣DRAM晶片。

根據iSuppli報告，於二零一二年，就本集團DRAM模組的銷售收入而言，本集團在全球第三方DRAM模組製造商中排名第二。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創辦時為貿易公司，從事DRAM模組及DRAM晶片買賣業務。為擴大經營規模及享有規模經濟效益，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在中國深圳建立生產工廠，製造DRAM模組。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包括自製產品銷售及貨品貿易。於若干情況下，本集團亦提供組裝服務。本集團的主要自製產品為DRAM模組。為豐富產品組合，本集團亦製造及銷售U盤及固態硬碟等其他電子儲存設備。就貿易業務而言，本集團主要銷售DRAM模組的最重要元件DRAM晶片。本集團亦或會應要求協助客戶採購及／或向彼等銷售印有第三方品牌的DRAM模組及其他元件。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受市場需求的驅動，本集團亦開始批量買賣NAND閃存，其為U盤的最重要元件，亦為廣泛應用於智能手機、平板電腦及超極本內的固態硬碟(SSD)的記憶體。

本集團的總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61,7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11,800,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貿易業務產生的收入增加約102.3%，部分被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製造業務的收入較二零一二年減少約37.4%抵銷所致。儘管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5,800,000港元增長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9,800,000港元，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6,5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900,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物業予沈薇女士及陸建明先生所擁有公司的收益約59,8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該等收益。

財務資料

主要財務比率

以下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主要財務比率的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A. 盈利比率：－		
1. 增長		
a. 營業額增長	不適用	10.8%
b. 純利增長	不適用	(76.6%)
2. 利潤率		
a. 毛利率 ¹	9.9%	9.7%
b. 除利息及稅項前的淨利潤率 ²	18.6%	5.3%
c. 淨利潤率 ³	16.6%	3.5%
3. 股本回報率		
a. 股本回報率 ⁴	81.7%	16.0%
b. 總資產回報率 ⁵	29.0%	6.2%
B. 流動資金比率：－		
1. 流動資金比率		
a. 流動比率 ⁶	1.18	1.29
b. 速動比率 ⁷	0.76	0.80
2. 週轉比率		
a. 存貨週轉日數 ⁸	53.7	62.1
b. 應收款項週轉日數 ⁹	24.2	9.5
c. 應付款項週轉日數 ¹⁰	105.6	97.9
C. 資本充足比率：		
1. 資本負債比率 ¹¹	57.6%	40.1%
2. 淨負債權益比率 ¹²	68.9%	45.9%
3. 利息覆蓋率 ¹³	33.3	8.7
D. 經調整盈利比率：		
a. 經調整利潤率 ¹⁴	3.6%	3.5%

附註：

1. 毛利率按毛利除以相應年度收入計算。
2. 除利息及稅項前的淨利潤率按除利息及稅項前的純利除以相應年度銷售額計算。
3. 淨利潤率按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除以相應年度收入計算。

財務資料

4. 股本回報率以純利除以相應年度本集團擁有人應佔股權計算。
5. 資產回報率以純利除以相應年度資產總值計算。
6. 流動比率以相應年度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7. 速動比率以相應年度的流動資產(存貨除外)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8. 存貨週轉日數乃按平均存貨結餘除以相應年度銷售成本，再乘以365計算。
9. 應收款項週轉日數乃按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除以相應年度營業額，再乘以365計算。
10. 應付款項週轉日數乃按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信託收據貸款結餘除以相應年度銷售成本，再乘以365計算。
11. 資本負債比率以相應年度並非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付款項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12. 淨負債權益比率以相應日期的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計算。
13. 利息覆蓋率以相應年度的除利息及稅項前利潤除以利息開支計算。
14. 經調整利潤率按經調整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後本年度純利除以營業額計算。

盈利比率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貿易業務產生的收入增加約102.3%，部分被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製造業務的收入較二零一二年減少約37.4%抵銷所致。本集團貿易業務產生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開始批量買賣NAND閃存，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約87,700,000港元或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約17.1%所致。本集團製造業務的收入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二年中國桌上型電腦市場及第三方DRAM模組市場的需求疲軟導致DRAM模組產生的收入減少所致。

較諸上一個財政年度，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下降，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出售物業予執行董事沈薇女士及陸建明先生所擁有公司的收益約59,8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有關收益。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淨利潤率(扣除非經常性項目前)維持穩定，分別約為3.6%及3.5%。

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毛利率略微低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毛利率下降主要因為(i)本集團製造業務產生的毛利貢獻減少；及(ii)買賣NAND閃存(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開始批量買賣的記憶體)產生的利潤率較低，部分被本集團買賣DRAM晶片可獲得更高利潤率抵銷所致。有關開始批量買賣NAND閃存的背景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收益表主要項目概覽－貿易業務」分節。本集團的毛利率通常與其他可資比較第三方模組生產商相符。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利息及稅項前的淨利潤率、淨利潤率、股本回報率及總資產回報率下降，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出售物業予執行董事沈薇女士及陸建明先生所擁有公司的收益約59,8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有關收益所致。

流動資金比率

流動比率改善主要因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增加以應付潛在客戶訂單及本公司營運業績持續改善所致。

本集團速動比率改善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24,900,000港元，部份被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15,300,000港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週轉比率增長，主要因存貨水平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1,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6,200,000港元所致。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前的備貨主要應付潛在客戶訂單。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財務資料－主要資產負債表組成部分討論－存貨」一段。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應收款項週轉日數及應付款項週轉日數減少，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下降幅度高於收入及銷售成本各自的增長幅度，而此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三年三月本集團對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及較少採購訂單所致。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主要資產負債表組成部分討論－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及「主要資產負債表組成部分討論－貿易應付款項及信託收據貸款」各段。

資本充足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純利導致總權益增加所致。淨負債權益比率下降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長幅度及總權益增長幅度高於借貸增長幅度所致。有關本集團債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財務資料－債務」一段。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息覆蓋率減少主要因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出售物業予執行董事沈薇女士及陸建明先生所擁有公司的收益約59,8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有關收益所致。

經調整盈利比率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盈利比率維持穩定，約為3.5%，而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3.6%。

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收益表主要項目概覽

收入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產品劃分的本集團收入明細：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收入	佔總收入 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千港元)	(%)	(千港元)	(%)
自製產品				
DRAM模組				
– UDIMM(桌上型電腦系列)	161,914	35.1	137,510	26.9
– SO DIMM (筆記型電腦系列)	101,898	22.0	23,843	4.6
U盤及其他(附註1)	33,634	7.3	24,740	4.8
小計：	297,446	64.4	186,093	36.3
貿易貨品				
DRAM晶片	156,598	33.9	223,288	43.6
DRAM模組	2,285	0.5	11,993	2.3
NAND閃存	–	–	87,744	17.1
其他(附註2)	1,159	0.3	815	0.3
小計：	160,042	34.7	323,840	63.3
組裝服務	4,227	0.9	1,866	0.4
總計：	461,715	100.0	511,799	100.0

附註：

- (1) 其他自製產品包括固態硬碟及多媒體播放機。
- (2) 其他貿易貨品包括本集團產品元件(DRAM晶片除外)。

本集團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61,700,000港元增加約10.8%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11,800,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貿易業務產生的收入增加，被本集團製造業務產生的收入減少部分抵銷所致。

財務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前，本集團的製造業務收入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因下文所載因素的共同作用，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貿易業務應佔收入比例高於製造業務應佔收入比例。

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起，本集團管理層傾向於選擇更有利可圖的訂單，避免接受無利可圖的生產訂單，以提高本集團製造業務的利潤率。根據iSuppli Corporation，就二零一二年裝運量而言，亞洲DRAM模組市場下降約5.5%至約367.9百萬套，而中國DRAM模組市場下降3%至約165.5百萬套，主要由於經濟低迷以及二零一二年主要使用焊接DRAM晶片替代DRAM模組的iPad或其他安卓平板電腦的需求上升，致使亞洲及中國個人電腦市場需求疲軟所致。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製造訂單及製造業務產生的收入均有所下降。

儘管上文所述及根據iSuppli Corporation資料，二零一二年全年DRAM供應商市況優於二零一一年DRAM市況。二零一二年DRAM晶片供應較二零一一年更加合理，因此DRAM晶片供需平衡日益縮窄，之前供應過剩的情況得以改善。鑒於DRAM晶片呎寸較小，故其應用較DRAM模組更加廣泛，二零一二年DRAM晶片市場整體表現高於DRAM模組市場。受市場需求驅動，本集團的貿易訂單及貿易業務產生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有所增加。

製造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DRAM模組乃本集團的主要產品。製造及銷售DRAM模組於往績記錄期間佔本集團收入分別約57.1%及31.5%。本集團製造業務應佔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97,4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64.4%)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止年度約186,1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36.3%)。就董事所知及所悉，有關減少由多項因素所致。製造業務減少乃主要由於品牌產品應佔之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0,2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4,900,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名特別客戶(一名來自中國而另一名來自美國)之採購訂單減少所致。詳情請參閱「業務－銷售及市場推廣－銷售」分節。

財務資料

以下概述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所製造及銷售並按容量劃分的DRAM模組：

容量	截至二零一二年			截至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千港元)	數量 (套)	平均單價 (港元)	收入 (千港元)	數量 (套)	平均單價 (港元)
8GB	–	–	–	2,472	9,935	248.8
4GB	85,253	676,116	126.1	127,776	975,479	131.0
2GB	113,913	1,424,394	80.0	26,722	369,666	72.3
1GB	64,423	674,681	95.5	4,379	81,041	54.0
512MB	223	2,885	77.3	4	82	48.8
	<u>263,812</u>	<u>2,778,076</u>	<u>不適用</u>	<u>161,353</u>	<u>1,436,203</u>	<u>不適用</u>

附註：為免疑慮，上述數量不包括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僅收取組裝費用分別約4,200,000港元及1,900,000港元的生產數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2GB DRAM模組佔已製造及出售DRAM模組數量約51.3%及25.7%，並分別佔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己製造及出售DRAM模組收入約43.2%及16.6%。儘管本集團DRAM模組的平均售價增加約18.3%，由於二零一二年中國DRAM模組市場相對低迷，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製造及出售DRAM模組數量整體錄得下跌約48.3%。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DRAM模組市場向較大容量轉變，而4GB DRAM模組及新製造的8GB DRAM模組佔已製造及銷售DRAM模組數量約67.9%及0.7%，及佔已製造及銷售DRAM模組所產生收入約79.2%及1.5%。如iSuppli報告所示，當向大容量轉變的趨勢持續時，預期於二零一四年對8GB DRAM模組的需求將提高。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GB的DRAM模組的平均售價高於2GB的DRAM模組，主要因對1GB的DRAM模組下達訂單的客戶所需規格不同所致。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GB的DRAM模組的平均售價低於2GB的DRAM模組，主要由於1GB的DRAM模組逐漸淡出市場及本集團策略性地減少1GB的DRAM模組存貨所致。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僅自512MB的DRAM模組錄得小量收入，佔各報告期間本集團收入0.1%以下。

財務資料

以下概述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所製造及銷售並按規格劃分的DRAM模組：

規格	截至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佔DRAM 模組產生的				佔DRAM 模組產生的			
	收入	收入百分比	數量	平均售價	收入	收入百分比	數量	平均售價
	(千港元)	(%)	(套)	(港元)	(千港元)	(%)	(套)	(港元)
DDR1	9,563	3.6	80,973	118.1	473	0.3	4,772	99.1
DDR2	29,462	11.2	247,238	119.2	2,839	1.8	22,078	128.6
DDR3	224,787	85.2	2,449,865	91.8	158,041	97.9	1,409,353	112.1
小計	263,812	100.0	2,778,076	不適用	161,353	100.0	1,436,203	不適用

附註：為免疑慮，上述數量不包括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僅收取組裝費用分別約4,200,000港元及1,900,000港元的生產數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製造的DDR2 DRAM模組的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9,5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約11.2%)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8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約1.8%)，而本集團製造的DDR3 DRAM模組的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24,8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約85.2%)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8,0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約97.9%)，主要由於亞洲及中國個人電腦市場的需求疲軟所致。由於DDR2 DRAM晶片供應縮減，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製造的DDR2 DRAM模組的平均售價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上升約7.9%，而DDR2從二零零六年起至二零零九年一直主導DRAM模組市場。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製造的DDR3 DRAM模組的平均售價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約22.1%，平均售價增加主要由於DRAM晶片價格變動而受市場驅動所致。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製造的DDR1 DRAM模組的銷售額僅佔本集團收入的3%以下。

製造及銷售U盤及其他產品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本集團收入分別約7.3%及4.8%。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銷售U盤及其他產品收入的變動主要歸因於客戶訂單的變動，而客戶訂單變動或因歐洲及美國經濟環境惡化所致。

貿易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源自貿易業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0,000,000港元(佔總收入約34.7%)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23,800,000港元(佔總收入約63.3%)。該增加主要由於上述原因下市場需求驅動致使本集團DRAM晶片買賣訂單增加以及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開始批量買賣NAND閃存所致。

NAND閃存為U盤的重要部件，亦為一種記憶體，廣泛應用於智能手機、平板電腦及超極本的固態硬盤中。根據iSuppli，由於智能手機、平板電腦及超極本固態硬盤預期將增加NAND閃存消耗的需求，故全球NAND閃存收入預期將由二零一二年約20,200,000,000美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約28,100,000,000美元。與DRAM晶片類似，從事U盤製造可使本集團掌握NAND閃存供需的一手市場資料。鑒於大型DRAM晶片生產商亦生產NAND閃存，本集團可自現有供應商採購NAND閃存。預計NAND閃存需求日後將增長及為擴大本集團收入基礎，本集團開始批量買賣NAND閃存，且為建立收入基礎，即使若干訂單於最初數月無利可圖，本集團亦有意接受該等訂單。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主要買賣容量為128Mbx8、256Mbx8及512Mbx8的DRAM晶片以及64Gb NAND閃存晶圓片，合共佔來自本集團貿易業務的收入分別約92.7%及85.8%。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貿易業務的收入增長主要因已售128Mbx8和256Mbx8 DRAM晶片的買賣數量增加及平均單價下降的共同影響所致。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亦著手買賣512Mbx8晶片及NAND閃存。例如，128Mbx8型號的平均單價由約8.1港元下降約14.9%至6.9港元；而256Mbx8型號的平均單價由約8.6港元下降約12.8%至約7.5港元。

另一方面，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市場對DRAM晶片的需求由較小容量轉向較大容量，256Mbx8型號的買賣數量由約14,600,000套增加至約19,800,000套。此外，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買賣512Mbx8 DRAM晶片及NAND閃存達約3,200,000套及約3,700,000套，交易額分別達約52,600,000港元及約87,7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錄得來自貿易業務的收入增長約102.3%。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本集團收入明細：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收入	佔收入總額	收入	佔收入總額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		%
中國及香港	301,113	65.2	417,845	81.6
台灣	84,031	18.2	50,007	9.8
美洲	55,160	11.9	13,912	2.7
歐洲	12,990	2.8	14,927	2.9
其他國家(附註)	8,421	1.9	15,108	3.0
總計	461,715	100.0	511,799	100.0

附註：其他國家包括非洲、澳洲、泰國及若干其他亞洲國家。

於往績記錄期間，中國及香港乃本集團的主要市場，佔本集團收入分別約65.2%及81.6%。鑑於中國超極本需求增長，本集團將繼續主要專注於進一步開發中國市場，而為開發海外市場、吸納新客戶及推廣本集團產品，本集團一直積極參加世界各地的電子及電腦產品展覽會，並於多個電子及電腦產品網站投放廣告。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銷售成本的明細：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銷售成本	佔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	佔銷售成本
	千港元	總額百分比	千港元	總額百分比
		%		%
製造				
— 原材料	265,982	64.0	163,004	35.3
— 勞工成本	4,998	1.2	4,879	1.1
— 折舊	1,212	0.3	1,658	0.3
— 其他	1,247	0.3	1,412	0.3
買賣	142,477	34.2	291,037	63.0
總計	415,916	100.0	461,990	100.0

附註：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減值明細。

財務資料

以下各項之減值(撥回)－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可變現淨值	(2,830)	–
陳舊存貨	438	1,674
	(2,392)	1,674
	(2,392)	1,674

於往績記錄期間，集成晶片乃本集團的主要原材料，佔本集團原材料成本分別約98.0%及99.6%。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貿易業務的銷售成本增加，與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業務產生的收入較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相符一致，並因所售貨物數量增加所致。

原材料成本主要指DRAM晶片成本，佔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已制造及銷售貨物成本分別約97.3%及95.4%。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已制造及銷售貨物成本減少約37.5%，而銷售製成品產生的收入則減少約37.4%。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購買128Mbx8或256Mbx8規格的DRAM晶片佔本集團採購的63.6%以上。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128Mbx8規格的DRAM晶片的每月平均購買價範圍分別介乎每套約5.2港元至每套約9.3港元及每套約2.3港元至每套約7.8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256Mbx8規格的DRAM晶片的每月平均購買價分別介乎每套約5.6港元至每套約14.9港元及每套約4.5港元至每套約11.9港元。

DRAM晶片購買價波動主要因DRAM晶片市場驅動所致，而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56Mbx8的DRAM晶片的每月平均購買價範圍相對較廣主要由於256Mbx8產品在市場中相對成熟，故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價格波動較小。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存貨減值約7,900,000港元，然而，其中約3,2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轉撥(本集團於該年度售出超出相關貨物減記價值的部分存貨)，及約4,3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變現。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存貨可變現淨值減值及陳舊存貨約76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存貨可變現淨值減值及陳舊存貨分別約零及1,700,000港元。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減少主要歸因於並無錄得補償收入。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補償收入乃有關供應商就所供應原材料未達致有關規格而作出的補償。

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銷售費用以及一般及行政費用的明細：

銷售費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運輸及交通費用	2,078	1,271
廣告費用	679	844
銷售佣金	99	25
員工成本	1,168	927
其他	292	332
	<u>4,316</u>	<u>3,399</u>

一般及行政費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首次公開發售的專業費用	5,681	6,918
法律及專業費用	665	1,434
員工及相關費用	5,497	5,431
辦公室費用	2,232	1,859
差旅及運輸	1,108	623
折舊	3,060	2,503
租金、費用及樓宇管理費	908	788
銀行支銷	516	23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654)	—
其他	110	189
	<u>19,123</u>	<u>19,984</u>

財務資料

本集團銷售費用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費用變動主要因海外銷售變少而導致運輸及交通減少所致。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費用增加主要由於建議本集團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上市費用增加所致，及有關影響被辦公室費用、折舊費用及差旅及運輸費用減少部分抵銷。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指與借款有關的利息。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所得稅費用包括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

純利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約76,500,000港元及約17,900,000港元。純利減少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出售物業予執行董事沈薇女士及陸建明先生所擁有公司的收益約59,8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有關收益；(ii)其他收入減少(部分抵銷毛利提高)；及(iii)銷售費用減少所致。

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本集團收入由約461,700,000港元增加約10.8%至約511,8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買賣新產品系列(即NAND閃存)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約87,700,000港元或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約17.1%所致。

買賣DRAM晶片產生的收入由約156,600,000港元增加約42.6%至約223,300,000港元。另一方面，來自製造及銷售DRAM模組的收入由約263,800,000港元減少至約161,400,000港元，減少約38.8%。儘管本集團DRAM模組的平均售價增長約18.3%，但減少主要由於中國DRAM模組市場於二零一二年相對疲弱所致。

財務資料

毛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約為49,8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增加約8.8%。毛利率由約9.9%略微減少至約9.7%。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較二零一二年同期相對較低，主要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開始批量買賣NAND閃存產品，並錄得較低的毛利率，從而令本集團整體毛利率下降。NAND閃存產品系列的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為建立收入基礎，即使若干訂單於最初數月無利可圖，本集團亦有意接受該等訂單。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為避免DRAM晶片及DRAM模組的存貨陳舊及建立本集團的NAND閃存客戶基礎，約13.3%及12.2%的銷售收入產生毛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製造及貿易業務的毛利及毛利率載列如下：

按業務分析的毛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毛利率	千港元	毛利率
製造業務	28,234	9.4%	17,006	9.1%
貿易業務	17,565	11.0%	32,803	10.1%

本集團於中國的生產設施配有4條SMT生產線及超過100名員工，而且本集團與供應商（彼等為可靠的DRAM晶片製造商的分銷商或代理商）保持穩定關係。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包括一間DRAM晶片製造商（歸一間美國上市公司所有，及為二零一二年全球五大DRAM供應商之一（基於iSuppli Corporation的資料內的裝運量））及DRAM晶片供應商（其股東包括一間台灣上市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製造業務的毛利率略微低於貿易業務的毛利率。

根據iSuppli報告，全球DRAM晶片製造商為數不多，而五大製造商生產二零一二年付運的所有DRAM晶片的97.1%。與此相反，全球DRAM模組製造商眾多且競爭激烈。由於DRAM晶片製造商為數不多，大多數DRAM模組製造商於市場採購DRAM晶片。DRAM模組製造市場競爭通常較DRAM晶片市場更為激烈。本集團眾多客戶將須向其他行業的從業者購買DRAM晶片，且彼等亦更願意於需要特定規格產品時為DRAM晶片支付更高價格。本集團與供應商維持

財務資料

穩定的關係，而供應商乃穩定提供DRAM晶片的知名DRAM晶片製造商的分銷商或代理商。本集團通常有能力通過議價以具有較高利潤率的價格出售貿易產品而非自製產品。另一方面，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及晶芯品牌尚未成為高端品牌，本集團對自製DRAM模組產品提供更具競爭力的價格。綜合上述因素，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製造業務的毛利率略低於其貿易業務的毛利率。

由於本集團業務關鍵由中國及香港市場需求決定，故本集團可能根據其存貨充足程度及其按客戶要求採購產品的能力進行貿易業務，因此，貿易業務的財務表現或會不時變動。

就貿易業務而言，當DRAM晶片的價格呈上升趨勢，本集團易錄得較高毛利率，而當DRAM晶片的價格呈下降趨勢，則本集團易錄得較低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貿易業務錄得毛利分別約17,600,000港元及32,800,000港元，毛利率分別約為11.0%及10.1%。貿易業務毛利增加約15,200,000港元主要歸因於(i)256Mbx8規格的DRAM晶片毛利增加約8,200,000港元；及(ii)新近買賣的512Mbx8規格的DRAM晶片，為貿易業務毛利貢獻約5,000,000港元。儘管貿易業務毛利增加，本集團錄得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買賣NAND閃存(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開始批量買賣的記憶體)產生的低利潤所致。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製造業務錄得毛利約28,200,000港元及17,000,000港元，毛利率約為9.4%及9.1%。製造業務毛利減少約11,2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已售DRAM模組數量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800,000套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00,000套，從而令銷售DRAM模組產生的毛利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9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00,000港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補償收入及貨運收入由約400,000港元減少至100,000港元所致。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維修及測試收入約400,000港元。

補償收入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補償收入。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補償收入約3,100,000港元乃與供應商就提供未能達致本集團所要求的較高規格標準的印刷電路板作出的補償有關。

財務資料

銷售費用

本集團銷售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3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400,000港元。該轉變主要由於運輸及交通費用由約2,100,000港元下降至約1,300,000港元。

一般及行政費用

本集團一般及行政費用由約19,100,000港元增加約4.5%至約20,0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首次公開發售的專業費用由約5,700,000港元增加至約6,900,000港元，被辦公室費用、減值費用以及差旅及運輸費用減少部分抵銷。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本集團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9,800,000港元大幅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0,000港元。該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出售一處物業予Deluxe More Capital Limited（由控股股東實益擁有的公司），對價為98,000,000港元，致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59,8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出售一輛汽車錄得出售收益200,000港元。

財務成本

本集團借款主要為短期信託收據貸款。本集團財務成本增加約500,000港元，乃由於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7%增長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1%。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經營其業務，且須就香港及中國有關業務產生或源自於該等業務之利潤繳納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香港利得稅按16.5%之稅率根據香港產生或源自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利潤作出撥備。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所得稅費用由約7,000,000港元下降約14.1%至約6,000,000港元，該下降主要由於撥回中國企業所得稅超額撥備約300,000港元，及撥回香港遞延所得稅約300,000港元所致。

財務資料

應課稅利潤按除稅前利潤經毋須課稅及不可扣減項目調整後計算。該等項目包括但不限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約59,800,000港元、出售產生結餘課稅約4,500,000港元。有關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及相關結餘課稅帶來毋須課稅收入約9,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之不可扣減上市費用分別為約5,700,000港元及約6,9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實際稅率(經上述毋須課稅及不可扣減項目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後)分別約為20.6%及19.4%。

純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錄得下跌約76.6%，而淨利潤率由約16.6%下降至3.5%。純利之大幅下降主要因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本集團一處物業予控股股東實益擁有的一間公司並未錄得收益，而該影響部分被毛利增加以及銷售費用減少抵銷所致。

主要資產負債表組成部分討論

存貨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存貨明細：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原材料	56,679	80,709
在製品	5,476	1,393
製成品	10,087	6,515
	<u>72,242</u>	<u>88,617</u>
減：存貨減值撥備	<u>(1,256)</u>	<u>(2,438)</u>
總計	<u><u>70,986</u></u>	<u><u>86,179</u></u>

本集團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及製成品。主要原材料主要為DRAM晶片，而製成品主要為DRAM模組。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製成品佔存貨分別約14.0%及7.4%。製成品積壓情況視乎市場需求及本集團接獲的訂單而定。儘管上文所述，本集團存貨量通常介乎10%至20%的年度預算銷量，以應對本集團產品需求的變動。

財務資料

本集團存貨(主要包括DRAM晶片及DRAM模組)受技術變動的影響,惟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發現因技術變動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陳舊存貨或過時。然而,本集團已採取措施監控存貨狀況及水平。總體而言,本集團有意根據客戶銷售預測及通行原材料價格維持不同原材料的存貨水平以應付本集團生產及貿易需求(例如,集成晶片長達約60日)並每月檢查PCB、EEPROM及RAM控制器等其他原材料。本集團每月進行盤點以更好地控制及管理存貨,確保所記錄的入貨及出貨資料的準確性及完整性。此外,本集團採用「先進先出」的方法以確保庫齡較長的存貨不必要地積壓過長時間。本集團有關陳舊及受損存貨的政策為於考慮其可售性後撇銷該等存貨。此外,本集團對滯銷存貨作出特別撥備。本集團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存貨管理政策屬適當。一般而言,本集團並無面臨存貨陳舊的重大風險。然而,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存貨可變現淨值作出撥備約300,000港元及就陳舊存貨作出撥備約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陳舊存貨作出撥備約1,7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存貨週轉日數分別約53.7日及62.1日。本集團存貨週轉日數增加主要由於存貨水平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1,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6,200,000港元所致。存貨囤積主要為滿足客戶的潛在訂單。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2.1%存貨的賬齡為三個月內。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約81.0%製成品已於其後售出。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乃本集團流動資產的另一主要組成部分。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明細: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1,303	6,044
減:減值撥備	(346)	(346)
	<u>20,957</u>	<u>5,698</u>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u>5,294</u>	<u>5,292</u>
	26,251	10,990
減:非流動按金	(196)	(196)
流動部分	<u><u>26,055</u></u>	<u><u>10,794</u></u>

財務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6,300,000港元下降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000,000港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1,000,000港元下降約15,300,000港元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700,000港元所致。貿易應收款項下降主要由於(i)本集團加強信貸控制的策略；及(ii)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月份的收入較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月份的收入有所下降所致。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就購買DRAM晶片作出的預付款項及上市費用。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維持穩定，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為約5,3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約94.3%貿易應收款項已於其後償付。

下表載列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相關發票日期計算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齡分析：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1至30日	20,320	5,319
31至60日	567	24
61至90日	12	313
超過90日	404	388
	<u>21,303</u>	<u>6,044</u>

就新客戶(即本集團與其業務關係少於三個月)而言，本集團通常要求貨到付款，並不提供任何信貸期。就現有客戶而言，待內部批准後，本集團通常授予最多一個月信貸期。本集團乃於考慮各項因素(其中包括客戶的信貸記錄及過往銷售表現)後方授出信貸期。本集團亦或會對個別情況於董事或總經理批准後延長信貸期。

本集團的政策為持續審查逾期結餘及本集團應收款項結餘，並由管理團隊作出適當評估以釐定是否須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

本集團的應收款項週轉日數於往績記錄期間維持穩定，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24.2日及9.5日。應收款項週轉日數減少主要由於對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實施的嚴格監控所致。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客戶並無任何重大拖欠付款。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壞賬撥備約700,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壞賬撥備為零。

貿易應付款項及信託收據貸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信託收據貸款的分析：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303	1,772
信託收據貸款	112,193	129,467
	116,496	131,239

貿易應付款項及信託收據貸款主要與採購原材料有關。貿易應付款項及信託收據貸款結餘總額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16,5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31,200,000港元，增幅約14,700,000港元。本集團的信託收據貸款主要用於撥付採購，且本集團通常就購買DRAM晶片授出最多15天的信貸期，及就購買其他原材料授出最多60天的信貸期。信託收據貸款的結算期為90天。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主要依賴債務融資及本集團營運所產生的內部資源為本集團發展及業務提供資金。本集團長期使用信託收據貸款撥付採購資金，以應付於向供應商付款日期及收取客戶款項日期期間之資金需求。鑑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需要更大信貸額度及信託收據貸款的結算期限為90日，透過使用信託收據貸款結算為本集團資源分配提供靈活性，而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於結算採購付款時並無任何流動資金問題。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應付款項週轉日數分別約為105.6日及97.9日。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款項週轉日數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的採購訂單較少。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99.9%未償還貿易應付款項及信託收據貸款已結付。

財務資料

借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借款為本集團負債的主要組成部份。於往績記錄期間，該款項主要包括銀行信託收據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及有抵押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一年後到期的銀行貸款含有按要求償還的條款，故分類為流動負債。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分別為約30,800,000港元及25,200,000港元。銀行貸款減少約5,600,000港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貸款所致。未動用融資並無附帶任何重大契諾，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拖欠或延遲償還銀行融資或借款。於往績記錄期間，儘管全球經濟危機，本集團並未收窄信貸業務及降低本集團的借貸水平，且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與此有關之重大發展而對本集團業務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以下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銀行借款及信託收據貸款的概要：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到期日
	未償還結餘 千港元	實際利率	未償還結餘 千港元	實際利率	
信託收據貸款					
信託收據貸款(HSBC)	87,297	2.7% (SIBOR+2%)	86,630	3.1% (SIBOR+2%)	3/6/2013
信託收據貸款(DBS)	24,896	3.3% (LIBOR+1.5%)	42,837	4.2% (LIBOR+2.75%)	19/6/2013
信託收據總計	<u>112,193</u>		<u>129,467</u>		
銀行貸款					
銀行貸款(DBS)	344	2.6% (HIBOR+2%)	零	零	19/5/2012
銀行貸款(DBS)	23,033	1.8% (HIBOR+1%, 或最優惠 利率至2.75% (以較低者為準))	21,170	2.29% (HIBOR+1%, 或最優惠 利率至2.75% (以較低者為準))	15/3/2023
銀行貸款(HSBC)	2,700	1.7% (HIBOR+1.5%)	1,500	1.8% (HIBOR+1.5%)	2/6/2014
銀行貸款(HSBC)	1,000	1.7% (HIBOR+1.45%)	零	1.7% (HIBOR+1.45%)	31/8/2012
銀行貸款(HSBC)	3,700	1.7% (HIBOR+1.45%)	2,500	1.7% (HIBOR+1.45%)	17/4/2015
銀行貸款總計	<u>30,777</u>		<u>25,170</u>		
信託收據及 銀行貸款總計	<u>142,970</u>		<u>154,637</u>		

附註：

- (1) HSBC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2) DBS指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3) SIBOR指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
- (4) LIBOR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 (5) HIBOR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財務資料

應付／應收關連方款項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為約18,700,000港元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約78,000港元。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主要指關連公司欠付出售物業之款項約98,000,000港元，其中21,200,000港元為現金，及部份被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宣派股息約59,900,000港元抵銷。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約為21,100,000港元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約為78,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於上市前，所有應付／應收關連方款項均已獲悉數結清。

應付／應收董事款項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主要為本集團墊款，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5,500,000港元及5,600,000港元，而應付一名董事款項主要為給予本集團的墊款，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13,000,000港元及13,000,000港元。該等款項已於上市前獲悉數結清。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對價約98,000,000港元向Deluxe More Capital Limited出售一處物業。該公司由執行董事沈薇女士及陸建明先生實益擁有。該款項中約21,200,000港元乃以現金結付，及76,800,000港元則透過與Deluxe More Capital Limited的經常賬結付，其後部分抵銷本年度股息約59,9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錄得非現金交易。

營運資金管理政策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確保穩健的財務狀況。鑑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存貨的收入較貿易應付款項的收入滯後，倘本集團有任何短期營運資金需求，本集團將向銀行保理其貿易應收款項以縮短現金週轉時間。

稅項

本公司為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豁免有限公司，故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為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法(二零零四年)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故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就於香港及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而言，香港利得稅乃於往績記錄期間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的稅率撥備，而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已根據中國所得稅法的適用稅率作出撥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新企業所得稅法，內資和外資企業的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統一為25%。

債務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即就本招股章程付印前為確定本債務聲明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融資租賃項下尚未償還計息承擔約為800,000港元(均須於一年內償還)及有抵押計息銀行借款約為24,1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信貸額部份以本集團資產(包括租賃物業)約49,100,000港元、董事發出的個人擔保以及一間關連公司的財產作擔保。個人擔保及一間關連公司的財產抵押將於上市後解除。融資租賃項下的承擔以租賃資產抵押約3,100,000港元作擔保。

除上文或本招股章程其他地方披露者外，及除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並無任何債務證券、或定期貸款或銀行透支、債券、按揭、抵押、租購合約責任或融資租賃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其後變動

除本招股章程所論述者外，董事確認，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起，本集團的債務狀況及或然負債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進一步確認，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客戶取消訂單、嚴重拖欠付款或本集團產品的平均售價大幅下跌。

關連方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陸建明先生之子Lu Zhi-peng先生所控制於美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Sunlutech Inc.向本集團採購DRAM晶片，並向本集團出售DRAM模組及DRAM晶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Sunlutech Inc.的採購額分別為約300,000港元及零。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向Sunlutech Inc.的銷售額。Sunlutech Inc.的主要業務為買賣電腦產品，及其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不再從事有關業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並無計劃從事將與本集團構成競爭或日後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的業務。

就上述關連方交易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載述的其他關連方交易，本集團董事確認該等交易乃按公平原則以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來源

概覽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通常透過結合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為營運資金融資。於配售完成後，本集團預期將主要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及銀行借款，為其資本及經營現金流量需求提供資金。董事相信，長遠而言，本集團的業務將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如有需要)額外股本融資或銀行借款提供資金。本集團為其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償還債務及撥付其他義務的能力視乎其未來營運表現及現金流量，而未來營運表現及現金流量則視乎當時經濟狀況、客戶的支出水平及其他因素，而其中眾多因素並不受本集團控制。任何未來重大收購或擴展可能需要額外資金，且本集團無法確保本集團將按可接納條款取得有關資金。整體上，本集團有能力從營運中錄得足夠現金，以撥付持續經營現金需求。本集團可使用短期銀行借貸以撥付營運所需，並於有資金盈餘時償還銀行借貸。本集團並無且預期不會難以履行到期義務。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現金流量資料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8,593	19,306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18,058	(143)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31,535)	5,7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u>(4,884)</u>	<u>24,932</u>

經營活動

本集團經營現金流入主要來自本集團銷售產品收取的款項，而本集團經營現金流出主要用於購買原材料及其他經營成本(例如員工成本及水電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8,600,000港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利潤約83,500,000港元，就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現金收益約59,800,000港元作出調整及抵銷營運資金減少約11,500,000港元所致。營運資金減少主要由於存貨增加約17,200,000港元及貿易應付款項減少約11,800,000港元以及部份抵銷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20,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19,300,000港元，主要由於年內除所得稅前利潤約23,900,000港元，以及主要因存貨水平增加約16,900,000港元而令營運資金減少約4,100,000港元、應收關連方款項增加約2,500,000港元、貿易應付款項減少約2,500,000港元及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15,300,000港元以及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1,700,000港元抵銷所致。

投資活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主要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迎合本集團日漸增長的生產需求及辦公物業，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產生的現金。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約18,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金額主要指有關出售物業予Deluxe More Capital Limited的部分現金支付對價約21,200,000港元。該公司由執行董事沈薇女士及陸建明先生實益擁有。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約100,000港元，主要由於購買機器及辦公設備，部份被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抵銷所致。

融資活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融資現金流量主要來自動用本集團銀行信貸額及提取銀行借款，以及償還有關銀行借款及其累計利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約31,5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5,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的現金淨額主要由於剔除償還銀行借款約360,800,000港元、提取銀行借款約335,300,000港元及支付利息約2,600,000港元的影響所致。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乃由於剔除償還銀行借款約331,600,000港元、提取銀行借款約343,200,000港元及支付利息約3,100,000港元的影響所致。

資本架構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本集團未經審計管理賬目，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136,500,000港元，包括非流動資產約59,700,000港元(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流動資產淨值約76,800,000港元及非流動負債約15,000港元。

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資產			
存貨	70,986	86,179	129,9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6,055	10,794	66,084
應收關連方款項	24,303	26,798	27,4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451	103,392	41,266
	199,795	227,163	264,75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989	5,306	10,505
應付關連方款項	13,081	13,066	13,066
借款	142,970	154,637	156,700
融資租賃負債	1,106	1,130	850
當期所得稅負債	4,847	1,892	6,783
	168,993	176,031	187,904
流動資產淨值	30,802	51,132	76,850

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狀況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0,800,000港元提升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1,1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對價約98,000,000港元出售賬面淨值約38,200,000港元之物業。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狀況於往績記錄期間得以改善，主要由於本集團可盈利業務產生的資產累積所致。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76,8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i)存貨增加以應付潛在客戶訂單；(ii)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業務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iii)主要因囤積存貨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及(iv)主要因購買及應計首次公開發售費用增加導致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之共同影響所致。

貸款及銀行信貸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借款以美元及港元計值，而大多數須於一年內償還。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償還借款總額及融資租賃負債分別為約145,200,000港元及155,8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借款(即銀行借款及信託收據貸款)按加權平均年利率分別約1.7%及2.1%計息。銀行貸款以租賃物業、一名董事作出的個人擔保及兩間關連公司物業(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間關連公司物業(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作抵押。上市後，一名董事作出的個人擔保及一間關連公司物業的抵押將獲解除。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貸款契諾，且本集團預期仍可達致有關契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到期情況分析的借款概要。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須於下列期間內償還的銀行貸款：		
－ 不超過一年或按要求	5,708	4,313
－ 一年以上，惟不超過兩年	4,389	3,456
－ 兩年以上，惟不超過五年	7,715	6,233
－ 五年以上	12,965	11,168
	<u>30,777</u>	<u>25,170</u>
信託收據貸款		
－ 不超過一年或按要求	112,193	129,467
融資租賃負債		
－ 不超過一年或按要求	1,106	1,130
－ 一年以上，惟不超過五年	1,129	-
	<u>2,235</u>	<u>1,130</u>
總計	145,205	155,767

上述借款乃以截至所示日期的資產作抵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作為銀行貸款抵押的資產：		
－ 租賃物業	50,902	49,498
作為融資租賃負債抵押的資產：		
－ 機器	3,498	3,157

財務資料

資本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主要因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資本開支分別為約3,100,000港元及400,000港元。本集團目前計劃於上市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分別動用約500,000港元、600,000港元及500,000港元購買新機器，該筆款項將由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悉數撥付，包括購買開發SSD的軟硬件及設備約2,500,000港元。董事相信，該等資本開支預算將會足夠用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預期開支。

本集團預計該等資本開支所需的資金將來自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以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務請注意，有關日後資本開支的現有計劃可能會因本集團實施業務計劃(包括但不限於)潛在收購)、本集團資本項目的進展、市況、本集團未來業務狀況的前景及潛在收購而予以調整。由於本集團將會繼續擴張，或會產生額外資本開支，故本集團或考慮於需要時籌集額外資金。本集團日後獲得額外資金的能力受多種不明朗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進一步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中國及香港的經濟、政治及其他狀況。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未了結訴訟。

經營租賃承擔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本集團於中國租賃倉庫及生產廠房。租賃期限為五年，可於期末進行重續。

下表載列截至有關報告期末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550	629
第二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2,060	1,729
	<u>2,610</u>	<u>2,358</u>

有關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資料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浮息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利率風險。該風險部份被按浮息持有的現金抵銷。本集團目前並未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本集團管理層監測利率波動以確保利率風險屬可接受範圍內。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載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應收關連方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銀行存款乃存放在管理層認為信貸質素高且無重大信貸風險的聲譽卓著的香港及中國的金融機構。

就應收其關連公司及董事的款項而言，經計及對手方之財務狀況後，董事認為本集團在該等應收款項方面的信貸風險甚微。

本集團存在來自應收其客戶的貿易款項的信貸風險集中情況。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應收貿易款項總額分別佔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款項總額的93%及74%。管理層預計不會出現任何因該等對手方不履約而招致的虧損。本集團與該等客戶保持頻繁聯繫，以確保相關交易高效順利進行，且確保結餘的對賬。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緊密監控來自該等客戶的結算，以確保識別任何逾期債務，並採取跟進措施以收回逾期債務。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緊密監察流動資金狀況。依靠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本集團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通過足夠金額的可用融資(包括短期銀行借款)來確保可取得資金。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的任何可供分派儲備。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經考慮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本集團現有可動用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的資金)、可動用銀行信貸額及估計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後，本集團現時具備足夠營運資金應付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的需求。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已確認，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即編製本集團最新經審計合併財務資料的日期，該財務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以來及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概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股息

本集團或會在計及(其中包括)本集團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條件及狀況、營運及資金需求後宣派股息。可供分派利潤金額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公司法、適用法例及規例以及與本集團有關的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取得與本集團有信貸業務的若干銀行的同意)計算。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宣派股息約59,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宣派任何股息。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向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的現有股東(即Forever Star及Nice Rate)按照彼等各自的股權比例宣派特別股息約14,830,000港元，乃(i)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根據(其中包括) Forever Star、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關連人士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所訂立之轉讓契據)由Forever Star應付本集團淨額約14,800,000港元而抵銷；及(ii)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用內部資源以現金支付合共約30,000港元予Nice Rate。本集團目前並無制定任何股息政策，然而，此舉不應用作釐定本集團日後可能宣派或派付股息水平的參考或基準。

物業權益及物業估值

獨立物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已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的物業權益，並認為本集團截至該日止的物業權益估值合共為66,000,000港元。有關該等物業權益的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下表列示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財務資料

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所反映的本集團物業權益總額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的物業權益估值的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權益之賬面淨值－租賃物業	49,498
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的變動	
減：折舊	(468)
	49,030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49,030
估值盈餘	16,970
	66,000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的估值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根據下文所載附註編製的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的說明性報表，旨在說明配售對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配售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進行並假設發售量調整權並未獲行使。本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為說明用途而編製，並因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能真實反映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或配售後任何未來日期本集團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股權 持有人應佔 本集團未經調 整經審計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1) 千港元	配售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附註2) 千港元	本公司 股權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計備 考經調整有 形資產淨值 (附註3) 千港元	每股 未經審計備 考經調整有 形資產淨值 港元
按配售價每股股份 0.7港元計算	111,618	28,059	139,677	0.58
按配售價每股股份 0.9港元計算	111,618	39,759	151,377	0.63

財務資料

附註：

1.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未經調整經審計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摘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其乃根據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經審計合併資產淨值約111,600,000港元計算。
2. 配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分別按配售價0.7港元及0.9港元計算，經扣除包銷費用及本集團應付的相關費用，但並無計及因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3. 每股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在作出上文前一段所述調整後按緊隨配售完成後將予發行股份總數240,000,000股計算，惟並無計及因行使發售量調整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按《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章所作出的披露

董事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任何情況將觸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5至17.21條項下的披露規定。